

新竹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楊怡菁
電話：03-5216121#389
電子信箱：02964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培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12012607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376580000A_112012607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中華民國全國公務人員協會112年度團體傷害保險方案，將由新光產物保險公司改由華南產物保險公司接續承保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全國公務人員協會112年8月10日全公協字第11210027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各類保險方案、內容、投保要件等細節，或各機關學校如需舉辦說明會時，均可逕洽『晨陽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』，該公司將儘速安排專員前往服務；或如有任何保險疑義，亦可洽詢該公司客服專線：0800-088-606客服經理：黃彥文。
- 三、檢附原函電子檔1份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各處暨所屬機關學校(新竹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